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Xinhua Pharmaceutical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719)

### 建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根據董事會提名委員會的建議，其於本公告日期，決議提名凌沛學（「**凌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任期直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與第十屆董事會任期同步）。委任凌先生加入董事會將會進一步優化公司法人治理結構。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委任凌先生加入董事會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將於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方式批准，該委任將隨即生效。

#### 凌先生簡歷如下：

凌先生，59歲，教授，博士生導師，國際歐亞科學院院士。凌先生畢業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山東醫學院，獲得藥學專業學士學位。他擁有山東醫科大學兼上海醫藥工業研究院生物藥學碩士學位，中國北京大學與美國福特漢姆大學合辦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中國海洋大學藥物化學博士學位。凌先生在1986年9月至2014年1月期間歷任山東省生物藥物研究院院長，1993年4月至2017年9月期間擔任山東福瑞達醫藥集團公司總經理兼董事長，2013年2月至2020年7月期間擔任山東省商業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及2007年3月至2020年6月期間擔任山東大學國家糖工程技術研究中心副理事長。凌先生目前是山東大學國家糖工程技術研究中心主任，兼任山東省藥學科學院首席科學家、國家地方聯合工程實驗室主任，國家綜合性新藥研究開發技術大平台副理事長，國家山東創新藥物孵化基地技術總負責人。

凌先生確認，就董事所知，截至本公告日期，凌先生(i)在過去三年內概無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ii)且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

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iii)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

於本公告日期，凌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繫公司(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凌先生的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所載規定予以披露，亦無任何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凌先生已確認，他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的獨立性標準。本公司已對其獨立性進行了評估，認為其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的獨立性要求。

本公司目前並無與凌先生訂立任何服務合同，本公司將與凌先生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批准委任後訂立服務合約。凌先生於2022年財政年度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建議金額為每年人民幣100,000（10萬人民幣）。該薪酬建議金額是已參考本公司其他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並須於臨時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方式提交股東批准。

一份載有有關建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詳情的通函，連同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將適時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張代銘先生

董事長

中國 淄博，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下列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張代銘先生(董事長)

賀同慶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潘廣成先生

朱建偉先生

盧華威先生

非執行董事：

叢克春先生

徐列先生